

安徽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 | 2024 年第二批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全面完成督察进驻阶段工作

安徽生态环境 2024 年 07 月 04 日 20:55 安徽

经省委、省政府批准，2024 年第二批 4 个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于 5 月 30 日至 31 日陆续进驻池州、六安、马鞍山、黄山 4 市开展督察，截至 7 月 2 日，各督察组全面完成督察进驻阶段工作。

进驻期间，各督察组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，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，落实全国及全省生态环境保护大会部署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，坚持服务大局，坚持系统观念，坚持问题导向和严的基调，坚持精准科学依法开展督察，将党纪学习教育贯穿督察全过程，严格执行《安徽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纪律规定》，坚持实事求是，坚决反对生态环境保护“一刀切”和问责泛化、简单化以及以问责代替整改等问题，进一步改进和优化督察流程方法，切实减轻基层负担。

各督察组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决策部署及省委、省政府有关要求，明确督察方向，把握工作节奏，突出工作重点，共与 134 名党政领导干部进行个别谈话，对 32 个部门和

单位开展走访问询，查阅资料 8000 余份。坚持动真碰硬，深入一线、深入现场，核查点位 1919 个，查实了一批生态破坏、环境污染、环境基础设施短板等突出生态环境问题，曝光典型案例 4 个。同时，坚持“民有所呼、我有所应”，将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作为督察重点，多渠道受理转办群众信访举报，严格落实“快受理、快核查、快处置、快整改、快报告、快回访”机制，推动解决了一批群众急难愁盼的生态环境问题，得到群众的肯定和称赞。

池州、六安、马鞍山、黄山 4 市高度重视督察整改工作，将督察整改作为坚决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，落实省委、省政府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要求，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，通过督察动员、调研督办、专题研究等方式，大力推动问题整改，压实生态环境保护责任，提升生态环境保护水平。在解决群众信访问题中，既认真查处、坚决整改，也实事求是、分类施策，做到精准科学依法。截至 7 月 2 日，各督察组受理转办的 827 件群众信访举报，已办结 324 件；责令整改 96 家，立案处罚 34 家，立案侦查 2 件，拘留 5 人，约谈 66 人。

针对群众信访举报反映的问题，各督察组已安排人员继续督办，确保问题查处到位、整改到位、公开到位。

附件：2024年第二批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边督边改情况汇总表

安徽省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

2024年7月3日

附件

2024年第二批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边督边改情况汇总表

(截至2024年7月2日)

被督察对象	交办举报数量(件)				已办结(件)			责令整改(家)	立案处罚(家)	立案侦查(件)	拘留(人)	约谈(人)
	来电	来信	微信	合计	属实	不属实	合计					
池州市	87	10	99	196	81	5	86	15	6	1	3	0
六安市	77	2	123	202	55	11	66	1	4	0	0	0
马鞍山市	132	13	129	274	117	11	128	36	22	1	2	63
黄山市	62	6	87	155	40	4	44	44	2	0	0	3
合计	358	31	438	827	293	31	324	96	34	2	5	66

来源：省督察办

编辑：胡珂 | 初审：唐洪全 张鹏

审核：陈卫